

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国富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侨旺纸模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1 年 7 月 7 日，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发行股票 16,666,666 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.42 元，募集资金 40,299,998.39 元。2021 年 8 月 5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1]2013 号）。2021 年 8 月 18 日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致同验字(2021)第 450C000580 号验资报告，对本次认购款到位情况进行了确认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7）。2021 年 9 月 29 日，公司新增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

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公司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<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>的议案》，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，开户行为浦发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，账号为 63010078801900004919。并与各方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本次募集资金均已存放于上述专项账户。

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。

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0.00 元。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、浦发银行南宁分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使用

根据已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0）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1）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，并将剩余银行存款利息转出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40,299,998.39
加：开立户时存入金额	15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64,632.83
加：供应商履约保证金收入	130,500.00
加：公司其他账户转入金额	1,980,000.00
募集资金使用金额：	42,476,858.59
年产 4 万吨纸浆模塑餐具、工业包装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年产 1 万吨项目	42,474,796.10
手续费	2,062.49
注销专户前转回公司基本户金额	13,272.63
注销专户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	0.00

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，根据全国股转公司 and 公司相关制度要求，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

四、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。

六、主办券商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：侨旺纸模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西侨旺纸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